

德里达对胡塞尔时间问题的解构

——基于《声音与现象》的讨论

许 储

上海师范大学哲学与法政学院，上海

收稿日期：2025年10月20日；录用日期：2025年11月11日；发布日期：2025年11月24日

摘 要

时间问题在胡塞尔那里是关系到感知及其意义的重要问题，因此当德里达对胡塞尔的意义理论进行批判时，他不得不直面胡塞尔关于“时间”的种种表述，特别是直面胡塞尔的《内时间意识现象学》这一文本。在《声音与现象》一书中，德里达对《内时间意识现象学》做了分析和批判，这构成了他对胡塞尔的符号问题批判的一个重要环节。通过对胡塞尔的时间结构的批判，德里达进一步引入“延异”的概念，完成了对胡塞尔的内时间意识理论的解构。通过这次解构，德里达并不是推出了自己的一套时间逻辑，而是将对意义的来源的不稳定性深深嵌入了胡塞尔的时间结构中，完成了一次寄生式的阅读和一次对现代哲学来说富有意义的变革。

关键词

现象学，延异，时间意识，解构

Derrida's Deconstruction of Husserl's Time Problem

—A Discussion Based on *Voice and Phenomenon*

Chu Xu

College of Philosophy, Law & Political Science, Shanghai Normal University, Shanghai

Received: October 20, 2025; accepted: November 11, 2025; published: November 24, 2025

Abstract

The question of time was an important question for Husserl in relation to perception and its meaning, so when Derrida critiqued Husserl's theory of meaning, he had to confront Husserl's formulations of "time", especially Husserl's *On the Phenomenology of the Consciousness of Internal Time*. In

文章引用：许储. 德里达对胡塞尔时间问题的解构[J]. 哲学进展, 2025, 14(11): 326-333.

DOI: 10.12677/acpp.2025.1411590

Voice and Phenomenon, Derrida analyzes and critiques *On the Phenomenology of the Consciousness of Internal Time*, which forms an important part of his critique of Husserl's symbolic problem. Through his critique of Husserl's time structure, Derrida further introduced the concept of "extension" and completed the deconstruction of Husserl's theory of inner time consciousness. Through this deconstruction, Derrida did not introduce his own set of temporal logic, but deeply embedded the instability of the source of meaning in Husserl's time structure, completing a parasitic reading and a meaningful revolution for contemporary philosophy.

Keywords

Phenomenology, Différance, Time Consciousness, Deconstruction

Copyright © 2025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1967年,德里达写下了《声音与现象》,他声称这也许是他最喜欢的论文。在这本书中,他将自己之前关于胡塞尔的生成与意义问题的一系列观点进行总结,并进一步创造出“延异”的概念。在这篇讨论符号及其意义的论文中,德里达花费了大量笔墨来讨论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理论。符号在以往的讨论中都是一种空间的存在,为什么德里达要把对时间的批判作为符号理论中一个重要的部分来对待呢?通过对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的批判,德里达希望达到什么样的目的呢?这是一个关系到理解《声音与现象》乃至理解德里达的全部理论的重要问题。

2. 时间意识批判的问题意识及必要性

如《声音与现象》的副标题所标示的那样,德里达的这部作品的主要关注点在于胡塞尔的符号理论——关于“指号”和“表达”的区分问题:表达具有优先于指号的表述特权。德里达认为在这个被胡塞尔标识为“基本区分”的问题中,隐含着胡塞尔全部思想的基本萌芽([1] p. 1),且这个萌芽中隐藏有一种形而上学的假设。德里达声称,胡塞尔与传统形而上学思路不同的地方只在于他将一种理想性的观念性寓于“在场”当中,由此他认为胡塞尔的工作不过是“针对他继续思考的、并且要继续作为真正的形而上学或‘第一哲学’来恢复的东西的堕落与蜕化的”([2] p. 4)。因为在德里达看来,“在场”概念的提出不过是胡塞尔的一种策略:使用一种非实项的存在来取代他所批判的那种实体论的存在,其内核依然是形而上学的。

既然“在场”有着如此鲜明的形而上学烙印,为何这之前的现象学学者们对此毫无察觉呢?德里达认为,这主要是因为胡塞尔用一种时间化和主体间性构成的运动掩盖了“在场”的这种理念性。但是在德里达看来,这种掩盖带来两个问题:一是在时间化过程中一个时间性的在场的构成中,从持存到再现的必然过渡;二是在主体对第二个我(alter-ego)的关系中,由非表象产生的必然过渡([1] p. 6)。这些问题揭示出一片不可还原的“虚空”,它同时保障和消解了在场在理想性的形式中的安全,因此是“现象学还原”这一原则的重大破绽——否定这虚空,就无法确认“活生生的在场”的权威;承认这虚空,则会对现象学还原这一重要方法造成创伤。为了解决这些问题,胡塞尔通过用一些呈现改造的手段(如再现,统觉等)来对呈现进行先验分裂([2] p. 6),但这没有解决根本的问题,也就是没有损害在场作为一种根本价值的地位。而这正是德里达所需要的——由一个胡塞尔无力解决的问题出发解构胡塞尔的意义理论及其整

个现象学。

以这个问题作为引导，当德里达从符号这一概念入手进行分析时，他认为在符号问题中语言，特别是由音素构成的语言被作为胡塞尔沟通生命与观念性、在场与非在场的关键项。破解胡塞尔在对语言的论述中存在的疏漏就可以破解“在场”的伪装。德里达选择了《逻辑研究》第一研究中的“孤独心灵的自言自语”作为突破口，这是一个极特殊的语言运用的场景——一方面，在自言自语中纯粹的声音作为语言的载体，这指向了在场的时空化问题；另一方面，自言自语意味着语言的发出和接收者都是“我”，这指向了在场的主体间性问题。这也就意味着在《声音与现象》后续的论述中，胡塞尔的时间观问题成为一个必须得到关注的问题——这既是破解符号-意义问题的关键，也是破除“在场”伪装的重要一环。在《声音与现象》中，德里达通过对胡塞尔的时间结构的批判和通过引入“延异”这一新概念完成这一工作。

3. 胡塞尔的时间结构理论

要理解德里达对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理论的批判，首先我们就必须了解胡塞尔的时间观阐述了什么，特别是了解胡塞尔如何在《内时间意识现象学》展开对时间意识的描述。正是在这一著作中，胡塞尔考察了之前哲学中关于时间讨论的问题，并集中阐明了他自己的时间观点。该书也是德里达在《声音与现象》中对胡塞尔的时间观点进行批判时所参照的主要文本。

在《内时间意识现象学》的开篇，胡塞尔指出对时间意识的关注是一个描述心理学和认识论领域的老问题，但几乎所有的讨论都没能超出奥古斯都在《忏悔录》中的表述。奥古斯丁说“没人问我，我还知道；若有人问我，我想向他说明时，便又茫然不知了” ([2] p. 242)，胡塞尔认为这是因为时间这个问题所牵涉到的内容太多，以至于对时间的理解变得纠缠而模糊不清。因此他限定了自己的讨论范围：排除客观时间，只关注不可质疑的显现的时间或显现的延续本身。随后他讨论了布伦塔诺的时间起源理论，理由有三：其一是二者的问题意识最为接近；其二是布伦塔诺把之前被轻视的想象作为时间意识起源的关键；其三是布伦塔诺的时间起源理论存在一些问题，比如仍然把时间视为一点、模糊感知与回忆之间的区别等，而这些为现象学的时间意识分析提供了抓手。

在完成了对之前的时间理论的梳理，特别是对布伦塔诺时间意识的梳理之后，胡塞尔终于开始阐述自己的时间观点：首先，既然对时间的感知不可能是在一个点上完成的，那么这种感知的获得方式必然是一个具有持续的过程。对一个旋律的感知不是因为我们一下子或者连续在几个点上接受了这些声音，而是因为我们的意识从当前的瞬间出发，把对这个旋律的全部感知统合在一个立义形式中构成一种演替性的统一 ([3] p. 59)。其次，“在场时间内展开的整个意识内容都均匀地成为后随的相同性立义或差异性立义的基础” ([3] p. 59)，所以立义形式得以在时间中保持存在。最后，延续的感知是以感知的延续为前提的，因而这些能够对随意的一个时间形态进行感知的立义形式其自身也具有时间形态。一段段对时间的时性的感知就缀连起一种时间结构。

由此，胡塞尔得出结论：确定的时间秩序是一个二维的无限序列。这主要有两层意思：

一是现象学的时间结构是一个由无数相位组成的连续统，具有“滞留-原印象-前摄”的样式。在当下的瞬间所具有的原印象一旦被意向到就立刻被包裹入这样一种结构中来，一方面与之前沉淀下来投照在当下的回忆相结合，这是滞留的部分；另一方面则根据一种内在刺激性的积淀将一种期望指向未来，这是前摄的部分。滞留是之前被感知的某物的留存，他的充盈程度较感知更弱，却和感知一样鲜明。滞留是在现在中被原生生地回忆起的某物，并且当下所感知到的事物一旦经过了当下这个时间点，就会也转变为滞留。前摄是建立在大量滞留沉淀基础上的一种习性，一种基于已有经验对未来的期待。胡塞尔用一个彗星比喻这种结构，当下的原印象作为彗星的星核，滞留是彗星身后拖着长长的尾巴，而前摄

则是彗星向前映出的光。

二是这种时间的图示也是对时间进行立义的结构，因而是时间的固有结构，一切我们对时间形态的感知不过是这一结构的无限重复。因为对时间的感知也必然是时间性的，所以对当下一点的感知如果不是不可能的，那至少也是无意义的。对当下的感知必然要经由这种结构的激发才能成为感知，否则就无法作为感知成立。

由此，滞留作为时间结构的一部分对当下的感知有着重要的作用，但作为感知的重要支柱的滞留与一般意义上的回忆有何区别呢？胡塞尔认为主要的区别在于立义模式，也就是当下与当下化的区别。在回忆中，我们不可避免地要将事物及其时间的延展整个构型出来，也就是整个将对被再造事物的意识再造出来，这与滞留的那种朴素再造是完全不同的。通过区分滞留和回忆，胡塞尔将滞留从再现中解放出来，使之能够作为感知的一部分。

讨论过意识的时间结构及其注意事项，胡塞尔最终得出时间的形态——一条绝对主体性的意识流。每个个体的客体都是在时间中延续着的进程的统一，因此在时间的每一个相位或者说每一个当下中，个体存在的延续都有一个点在那当中。

最后，胡塞尔把全体的时间比喻成一条河流，在这条河流中的每一个相位都是一个连续性，它完全按照他所流逝的那样流逝变化着。这条由连续统构成的河流永远在“当下”这个时间点上涌流。于是胡塞尔为我们构建出这样一副时间图景：从对当下的事物的时间性感知出发，这种固有的时间结构不断在“当下”这个时间点中重复以致绵延，最终汇入到全然主体性的时间流中，这条时间流因此保持了在不断的时间性感知中积累出来的习性。这条时间流源自于我们不断进行的时间性的感知，并使我们对当下的感知和对时间性的物的再造成为可能。

4. 德里达对时间结构的批判

当德里达从胡塞尔的符号问题入手对胡塞尔的意义理论进行解构时，他在胡塞尔关于“孤独灵魂的自言自语”中找到了切入点。他认为自己对自己说话这一行为的全部意义在于主体在同一时刻对意义与其再现的体验。在自言自语的这一瞬间，主体借由语言同时接触到一种作为想象的表现和一种作为再现的再现^[1] p. 65)。在《逻辑研究》中，胡塞尔认为在自言自语中意义与这种再现是同一的，可以直接被自身在同一时刻(也就是当下)体验到的；而用时间理论来解释，在同一时刻完成的自言自语也应当是对当下的直接体验，本身具有自明性。但德里达发现这当中可能存在着不合理的地方，如同他在文前的题记中所引用的那个出自爱伦坡小说中的荒诞例子：“——是——不——我已经睡着了——而现在。现在，我死了。”^[1]小说的角色在说话中意识到自己的死亡，在这一瞬间，他被催眠中的呓语与他自己意识到的实际状况是错位的，这与胡塞尔预想的同一体验正好相反——这也正是 90 年代时德里达所发问的：如果我已经死了，我如何在“当下”和“在场”中对“我已经死了”本质直观？^[4] p. 229)但既然自言自语中感知和再现不是同一的，那就意味着这个自己向自己讲话的同一时刻中出现了断裂，当下出现了似乎不可能的割裂。为何本该是不可分割的“同一时刻”中会出现这样的断裂？为了解释这个问题，德里达的首要任务就是对胡塞尔的时间意识进行批判。

海德格尔在《存在与时间》中称赞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理论是对之前从亚里士多德以来的点状时间观的一次重要突破，但德里达的意见有所不同。

首先，他认为尽管胡塞尔对“当下”的理解不再是点式的，但在他的时间意识理论中，“当下”总还是作为一个具有优势的起点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当下是实显的自明性，因此是现象学直观的材料来源。德里达认为“当下”作为胡塞尔时间结构的源点和“星核”在时间性中占据着中心和核心的位置。他特别指出在胡塞尔的时间体系中看不到弗洛伊德的时间体系中那种对“无意识”的事后时间结构的关注，

因为胡塞尔不承认无意识作为一种意识对象的独立性，他把无意识也纳入到当下中，使当下成为一个无所不包的意识的理想形式。也就是说当下实际上也是一个变相的具有理念性的“点”，这与亚里士多德以来的时间观点并没有本质上的不同。

其次，德里达对时间结构中的另一关键项“滞留”展开批判。根据胡塞尔滞留的观点，从时间上的任意一点出发，每一个随后的点都是它先前点的滞留([3] p. 231)，胡塞尔认为这些不断向前连接的滞留构成一个同质的线性连续统。但隐含于其中的缺漏在于：每一个滞留在成为滞留之前本身也是一个“滞留－原印象－前摄”构成的三重结构，而根据一段感知的内容不同，前摄也会相应地做出调整。德里达抓住这一点，他认为滞留不是对感知的沉淀，而是对感知的一种再现。尽管胡塞尔严格区分了原生回忆即滞留与次生回忆的区别，但在德里达看来，从立义的角度区分二者是不充分的，这种区分带来的不是感知与非感知之间的分别，而只是非感知的两种转变的分别([1] p. 83)。德里达认为如果从这个角度出发那么整个《内时间意识现象学》的基本原则：“证明再现不能还原到表象的感知……再造的‘当下’不能还原到现时的、被感知的‘当下’”([1] p. 81)就会被推翻——因为若滞留确如德里达所说的那样是一种再现，而根据胡塞尔的理论对原印象的感知离不开这种再现，那么对现在这个时间点的感知就会杂糅进一种非在场，一种过去的现在和非现实的现在([1] p. 82)，这时，对当下的感知的直观性和自明性就不再成立了——正是在这里，德里达发现了自言自语中那种不寻常的断裂的根源所在。

最后，德里达认为胡塞尔的这种疏漏来自于一个他必须解释的两难问题：一方面，为了忠实于经验和“事物本身”，活生生的当下必须在与作为非知觉的持存相结合才能作为绝对的知觉源泉；另一方面，他尝试建构在场的形而上学的努力又要求他必须保证活生生的当下及作为其意义来源的持存的原初性。所以他必须把原初性与非原初性的界限移动到两种回忆即持存与再现之间。但德里达认为这种解法反而制造了依附于持存的绝对信念和依附再现形式下的次级回忆或再回忆的相对信念([1] p. 84)的对立，而这种对立就导致胡塞尔的时间哲学呈现出传统形而上学的特征。

到此，德里达完成了对胡塞尔以“当下”作为出发点的时间意识结构理论的批判。他通过对构成当下的感知所不可缺少的滞留概念的批判，向读者展示出掩盖在胡塞尔刻意制造出来的“原生回忆”和“次生回忆”的对立之后的当下时间结构内部的裂隙。

在既往的研究中，德里达对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的批判一直是一个重要的话题。讨论这一话题的已有文献可以基于学者对德里达的态度而大致分为三种立场：第一种是分析德里达的问题意识，他们在这个问题上更多关注的是德里达的论证思路，如尚杰就在《时间路径的通畅与障碍——重读德里达的〈“几何学起源”导论〉》一文中赞赏了德里达从胡塞尔在“时间”等概念出场上的模糊不清出发对胡塞尔的自相矛盾进行批评的思路，同时认为这对解构论哲学的开启具有重要意义。第二种是从胡塞尔的时间观出发，与德里达的观点进行对话。他们大多忠于胡塞尔的文本，关注点大多在于德里达直接对胡塞尔文本进行批判的部分。他们基于德里达对胡塞尔理论的误读，指责德里达在此之上延伸出来的论证是有问题的。如倪梁康在《直观的原则，还是在场的形而上学？——德里达〈声音与现象〉中的现象学诠释与解构问题导论》一文中首先将德里达对胡塞尔的批判观点定性为一种现象学的内部批判[4]，并通过梳理胡塞尔的原意识理论批评了德里达对胡塞尔的理解存在严重的误读。第三种学者尝试为德里达对胡塞尔的批判做出一个公允的评价，关注点在于为什么德里达会对胡塞尔进行这样的误读。如方向红在专著《生成与解构》的第十二章中分析了德里达对胡塞尔时间问题的解构是基于怎样的误读才得以成立的，并设想了几种不通过误读可以达成的对胡塞尔时间问题的批判路径。但可以看到不论是持哪一种态度的学者，都没有彻底赞成德里达对胡塞尔时间意识的批判，或至少认为这一批判不大可能是符合胡塞尔原义的，但德里达本人仍然彻底地贯彻了这一批判。为什么德里达会这样做？也许得看看这一彻底地，也许是误

读的批判导向了什么。

5. 德里达对“延异”的引入

虽然通过对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的批判，德里达宣告了当下的原初性的破产，但他的问题尚未得到解决，也就是：究竟是什么样的东西在“自言自语”中打下了差异的楔子呢？为了解释这个问题，在《声音与现象》第五章中，德里达第一次引入了“延异”（杜小真译为“分延”）的概念。他认为既然胡塞尔出于种种考虑不愿意缩小在当下与回忆之间的鸿沟，那么可能的解释就只有一种了，那就是滞留或再现以一种最普遍形式下的重复的可能，也就是印迹作为根源。印迹不仅是一种寓居于“当下”的纯粹现实性中的可能性，而且是通过它导入的分延运动本身构成当下的纯粹现实性的可能性([1] p. 85)。德里达认为这种“延异”的印迹就比现象学的原初性更加“原初”。

这是延异概念在德里达的论述中的首次亮相。后来德里达将无数次地提到这样一种概念，依据他的解释“延异既非一个词，也非一个概念”而更近乎于一种思考我们所在时代那些最不可约减之物的策略。书写出来的“延异”(*différance*)这个词是德里达对法语词汇 *différence* 施以简单的变形而生造出的词汇，二者在发音上是完全一致的。根据德里达在《延异》一文中的解释，延异的概念可以拆分为两个内涵概念：差异和延迟——前者意味着非同一性、他者性造就的空隙、距离或间隔；后者则代表了一种时间化和间隔化。在《声音与现象》中，延异主要就指的是当下直观与滞留或代现那种差异的实现或发生；延异的运动同时也就是差异作用的时间延缓([1] p. 85)。

关于德里达对“延异”的引入，方向红认为这暴露了德里达对胡塞尔内时间意识理论进行的极端化处理；首先是把滞留或代现作为当下存在的可能性；其次是以延异，也就是在场与不在场之间的错位作为当下的构成方式；最后是将这种延异的滞留作为当下的存在条件([5] p. 236)。同时，在时间结构中引入延异使得德里达可以更方便地使用他的辩证法来观察胡塞尔的时间意识，而透过辩证法他发现，自言自语的那一时刻，自我的意识不可避免地因为同一性的同一性和非同一性的同一性两种状态的并存而产生摇摆和割裂。如此一来，异在之物便不可避免地要出现在纯粹的当下中，也正是这种延异的时间带来的异在之物割裂了“自言自语”中的当下。

从时间问题转到自言自语的问题，德里达发现在自言自语的语言格式中藏着非常有趣的细节。胡塞尔用“你瘦了，你不能再这样下去了”作为自言自语的例证，德里达认为这句话虚构了一个意义现象。首先这句话是非指示的，所以它不向主体陈述任何事实；其次这句话的时态是非过去的，也就是说这也不是对过去的一种后悔和追忆。因此在这种言说中过去的意义在当下以一种并非是表达的形式出现，而这正是因为感知在转变为再现时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延异。

到这里，德里达的意图已经呼之欲出：既然滞留总要在一种延异的运动中保证自己的原初性，那么对当下的感知就总是建立在印迹的“延异”上的一种感知，那么意义总是不能与所感达到完全的一致，原印象总是在成为感知的路上进行着某种位移和延迟。既然作为最切己的言说体验的自言自语也都只是一种对表述的交流、甚至一般意义的偏离，那么表达高于符号的表意特权就是值得商榷的。

通过对时间意识的批判，德里达将感知与再现的割裂上升到一种原始性的高度，并且也是通过向时间意识中引入“延异”的概念，德里达将这种具有原始性的割裂重新嵌入到胡塞尔对符号问题的探讨中去。由此，德里达对胡塞尔内时间意识的解构也就完成了他的理论使命。

6. 总结：“可疑的批判”还是“成功的解构”？

综上，通过对胡塞尔内时间意识中“当下”这一权威结构的批判，以及对“延异”、“印迹”等概念的引入。德里达完成了对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的解构，也完成了对胡塞尔的意义理论批判的重要一步。

从胡塞尔对于内时间意识的表述中我们可以看出，他的论证仍具有德里达所要批判的那种在场的形

而上学的一般特征——从一个具必然性的“当下”出发；最终以一个具必然性的“当下”结束。这种无限循环的结构最终会导向一种理想性，而这正是德里达所要批评的。他将时间意识作为全部现象学直观材料的可靠性来源，但时间意识的可靠性又建立在关于滞留的稳定性的问题上，这样的理论结构最终被德里达钻出了空子。

从德里达的批判逻辑来看，尽管在完成《声音与现象》时他还没有为解构策略划定一个清晰的范畴，但他无疑已经开始尝试应用这样一种策略。根据1971年出版的访谈集《多重立场》，德里达将他的解构策略分为两个重要步骤：一是逆转二元对立的结构，德里达认为传统的形而上学都是一种封闭的结构，一个理想性的存在在这个结构中既作为出发点又作为落脚点，形成一种自我重复的逻辑闭环。同时，德里达发现二元对立结构中具有优先性的那种概念总以另一概念的特征为前提，而这些特征是共享的，这就为他颠倒这种对立结构提供了可能性([6] p. 12)。二是通过标记之前显露出来的基本结构，寻找在这个基本结构中可能呈现出来的差异。诚然，一个形而上学体系的基本结构通常是牢固的，任何基于其之上的讨论都会被这个体系所削弱，但德里达会采取将一些旧概念赋予新范畴的做法([7] p. 13)。而在对时间问题的讨论中我们可以看到，德里达首先把“当下”作为一种“超先验”的范畴，通过对滞留这一感知中的再现的批判，逆转了当下与当下化的二元对立，消解了“当下”作为明见的意义来源的特权；又从这个特权的空缺出发，将“延异”、“印迹”等概念楔入胡塞尔的时间意识之中以完成对其时间结构的解构。由此可见，他对时间意识的解构和他之后所要阐发的解构策略步骤基本一致，从这个角度可以说对时间意识的解构是他的解构策略的一次成功预演。

虽然德里达通过他自己的解构策略对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理论进行了一次成功的解构，但是我们仍需注意：

1) 德里达对胡塞尔的内时间意识的解读是片面的，这也就不免导致虽然他自身的论述逻辑是自洽的，但和胡塞尔在《内时间意识现象学》中的本意有所差距。比如他把当下及其结构作为一个“点”，但胡塞尔明确指过比如虽然他声称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理论是否定无意识的，但我们不能忘记时间的绝对流正是；又比如胡塞尔通过当下与当下化的区分将滞留与回忆明确地区别开来，但在德里达这里，它们似乎又可以混为一谈了。德里达对胡塞尔的误读是学界一直以来都有注意到的问题，因此他对胡塞尔时间意识的批判虽具启发性，准确性却成问题。

2) 德里达对胡塞尔内时间意识的解构是醉翁之意不在酒的。他对胡塞尔的时间意识的解构只是他解构胡塞尔“在场形而上学”的一步，因此一方面他对胡塞尔时间意识的批判具有极强的目的性，对胡塞尔时间意识的所有批判都旨在为批判胡塞尔的意义理论服务，这导致他的解构是单方面的、缺乏对话的；另一方面他在批判中大量使用自己的理论工具，特别是应用辩证法，使得他的批判显得激情胜于理性。

7. 结论

总而言之，通过对胡塞尔时间意识的解构，德里达并不是推出了自己的一套时间逻辑，而是将对意义的来源的不稳定性深深嵌入了胡塞尔的时间结构中，完成了一次寄生式的阅读和一次对现代哲学来说富有意义的革命。

参考文献

- [1] [法]雅克·德里达. 声音与现象[M]. 杜小真,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7.
- [2] [古罗马]奥古斯丁. 忏悔录[M]. 周士良,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0.
- [3] [德]埃德蒙德·胡塞尔. 内时间意识现象学[M]. 倪梁康,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9.
- [4] 倪梁康. 直观的原则，还是在场的形而上学？——德里达《声音与现象》中的现象学诠释与解构问题导论[J]. 浙江学刊, 2004(2): 54-73.

-
- [5] 方向红. 生成与解构: 德里达早期现象学批判疏论[M].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6] [法]雅克·德里达. 多重立场[M]. 余碧平, 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4.
 - [7] Derrida, J. (2011) *Voice and Phenomenon*.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